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苗栗育民工家學校申請辦理
105 學年度建教合作

電子科建教合作課程計畫書

□輪調式　　■階梯式

校　　長：　劉 適 源　　(請核章)

承辦主任：　王 雅 玲　　(請核章)

承 辦 人：　陳 永 吉　　(請核章)

連絡電話：　(037)353888 轉 117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9 月　25 日

105 學年度建教合作課程計畫書異動說明

103-105 申辦科別

序		103 學年度	辦理模式	104 學年度	辦理模式	105 學年度	辦理模式	課程相較於 103 學年度是否有調整	調整說明
	1.	汽車科	階梯	汽車科	階梯	汽車科	階梯	■是 □否	
	2.	餐飲管理科	階梯	餐飲管理科	階梯	餐飲管理科	階梯	□是 ■否	
	3.	時尚造型科	階梯	時尚造型科	階梯	時尚造型科	階梯	□是 ■否	
	4.	電子科	階梯	電子科	階梯	電子科	階梯	□是 ■否	
	5.							□是 □否	

填寫說明：辦理模式請填寫輪調式、階梯式或實用技能學程。

105 學年度「階梯式建教合作班課程計畫書」學校自我檢核表

105 學年度　　校名：育民工業家事職業學校　群/科別：電子電機群/電子科

審查項目	審查內容	對照表	自我檢核			備註
			符合	不符	部分不符	
(A) 科別班數一覽表	1. 檢視填寫格式是否符合	(一) 102 學年度建教合作科班核定	■	□	□	
	2. 檢視核定班級數與核定招生人數是否符合		■	□	□	
(B) 進廠計畫	1. 檢視填寫格式是否符合		■	□	□	
	2. 檢視進廠日期是否填寫完整		■	□	□	
	3. 檢視輪調事業單位名稱是否填寫完整		■	□	□	
	4. 檢視人數是否符合		■	□	□	
(C) 課程調整計畫表	1.填寫格式是否符合?	(二) 實用技能學程課程架構 (三) 學校編排教學科目、學分數、百分比及每週授課節數參考表 (四) 「99 職業學校群科課程綱要」學分數表	■	□	□	
	2.學分合計是否符合畢業學分標準 150 學分以上?		■	□	□	
	3.一般部定科目學分是否符合規定?（最低需符合實用技能學程學分規劃 54 學分）		■	□	□	
	4.部定專業科目名稱及學分數是否符合 99 課綱之規定?		■	□	□	
	5.選修課程名稱是否填寫完整?		■	□	□	
	6.返校開授課程是否為專實習科目?		■	□	□	
	7.活動科目時數是否符合 99 課綱規定?		■	□	□	
	8.校訂科目中專業科目(含課論及實習)學分安排是否合適?(建議含職業技能訓練採計學分不低於 50 學分)		■	□	□	
(D) 職前訓練課程表	1. 總授課時數是否滿 40 小時。		■	□	□	
	2. 授課課程是否包含專業知識、安全衛生、職業倫理道德、勞動權益。		■	□	□	
(E) 返校時程規畫表	返校開授之課程，是否為專業實習科目。		■	□	□	

學校檢核人員：＿＿＿＿＿＿＿＿　＿＿＿＿＿＿＿＿＿＿（請簽名）

目　　錄

表一 辦理科別班數一覽表 ---------- 2 頁數

表二 進廠計畫 ---------- 3 頁數

表三 課程調整計畫表 ---------- 4 頁數

表四 職前訓練課程表 ---------- 6 頁數

表五 返校時程規劃表 ---------- 8 頁數

表一 辦理科別班數一覽表

項目 / 群別	說明：辦理科別	班級數	擬招生人數	備註
動力機械群	汽車科	1 班	24 人	
	科	班	人	
	科	班	人	
	科	班	人	
餐旅群	餐管理飲科	1 班	49 人	
	科	班	人	
	科	班	人	
	科	班	人	
家政群	時尚造型科	1 班	15 人	
	科	班	人	
	科	班	人	
	科	班	人	
電子與電機群	電子科	1 班	15 人	
	科	班	人	
	科	班	人	
	科	班	人	

表二 進廠計畫

科別	班級名稱	進廠日期(例如:106/8/1-107/6/30)	進廠人數	建教合作機構名稱	備註
電子科	電三忠	107/8/1-108/6/30	15	台灣三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表三 課程調整計畫表

育民工家職業學校（105 學年）__電子_科階梯式建教合作教育班課程調整計畫表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原訂學分	學分	暑假	一	寒假	二	暑假	一	寒假	二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階段四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領域	國文Ⅰ-Ⅳ	12	12		3		3		3		3				
			英文Ⅰ-Ⅳ	8	8		2		2		2		2				
		數學領域	數學Ⅰ-Ⅲ	4-8	6		2		2		2						
		社會領域	歷史	2	2		2										
			地理	2	2				2								
			公民與社會	2	2				2								
		自然領域	基礎物理	1-2	1		1										
			基礎化學	1-2	1				1								
			基礎生物	2	2						2						
		藝術領域	美術	2	2		2										
			藝術生活	2	2				2								
		生活領域	計算機概論	2	2		2										
			生涯規劃	2	2				2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Ⅰ-Ⅱ	4	4		2		2								
			健康與護理Ⅰ-Ⅳ	4	4		1		1		1		1				
		國防通識Ⅰ-Ⅳ		4	4		1		1		1		1				
		小計		56	56	0	18	0	20	0	11	0	7				
	專業及實習科目	基本電學Ⅰ-Ⅱ		6	6		3		3								
		基本電學實習Ⅰ-Ⅱ		6	6		3		3								
		電子學Ⅰ-Ⅱ		6	6						3		3				
		電子學實習Ⅰ-Ⅱ		6	6						3		3				
		數位邏輯		3	3						3						
		數位邏輯實習		3	3								3				
		小計		30	30	0	6	0	6	0	9	0	9				
	部定必修科目合計			86	86	0	24	0	26	0	20	0	16				
校訂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數學演算		2	2								2				
		體育Ⅲ-Ⅳ		4	4						2		2				
		日語會話		2	2								2				
		生活科技Ⅰ-Ⅱ		4	4						2		2				
		小計		12	12	0	0	0	0	0	4	0	8				
	專業及實習科目	電子電路		3	3						3						
		電子電路實習		3	3								3				
		專題製作Ⅰ-Ⅱ		4	4						2		2				
		職前訓練課程		2	2									2			
		積體電路測試(返校開授課程)		2	2									2			
		電子修護技能實習(返校開授課程)		2	2											2	
		建教合作機構專業實習	電子科職業技能訓練Ⅰ	3-5	4									4			
			電子科職業技能訓練Ⅱ	3-5	4										4		
			電子科職業技能訓練Ⅲ	3-5	4											4	
			電子科職業技能訓練Ⅳ	3-5	4												4
		小計		28-36	32	0	0	0	0	0	5	0	5	6	6	4	6
校訂選修科目	專業及實習科目	微電腦結構		2	2		2										
		電腦網路概論					2										
		電腦繪圖		3	3		3										
		微電腦週邊電路					3										
		基礎電子實習		3	3		3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原訂學分	學分	暑假	一	寒假	二	暑假	一	寒假	二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階段四
		套裝軟體實習				3										
		感測器實習	3	3			3									
		介面技術實習					3									
		工業電子學	3	3				3								
		數位電子學						3								
		儀表量測實習	3	3				3								
		週邊電路實習						3								
		程式設計實習	3	3					3							
		資料庫實習							3							
		組合語言概論	3	3					3							
		網頁製作技術							3							
		通信電學	2	2					2							
		進階硬體裝修							2							
		工業電子學實習	3	3					3							
		數位電子學實習							3							
		微處理機	3	3					3							
		單晶片微電腦							3							
		組合語言實習	3	3						3						
		電腦網路實習								3						
		微處理機實習	3	3							3					
		單晶片微電腦實習									3					
		可程式控制實習	3	3								3				
		CPLD實習										3				
		小計	**40**	**40**	**0**	**8**	**3**	**6**	**14**	**3**	**3**	**3**	**0**	**0**	**0**	**0**
	校訂科目合計		**80**	**84**	**0**	**8**	**3**	**6**	**14**	**12**	**3**	**16**	**6**	**4**	**4**	**4**
合計(學分)			**150 以上**	**170**	**0**	**32**	**3**	**32**	**14**	**32**	**3**	**32**	**6**	**4**	**4**	**4**
必修科目	活動科目	班會 I - IV	**4(節)**	**4**		1		1		1		1				
		綜合活動 I - IV	**8(節)**	**8**		2		2		2		2				
總計(節數)				**182**	**0**	**35**	**3**	**35**	**14**	**35**	**3**	**35**	**6**	**4**	**4**	**4**

備註:

一、 本表依階梯式課程規劃排定，部定一般科目、學分數請比照「實用技能學程日間部課綱」。部定專業科目、學分數請比照「99年職業學校群科課程綱要」規劃。

二、 建教合作機構專業實習分一學年(四階段)實施。

三、 建教合作機構專業實習以三個月為一階段採認三至五學分，依建教合作專家小組評估後核予採認。

四、 返校開授之課程，以專業實習科目為限。

班會、綜合活動可彈性調整為4、8節。

表四 職前訓練課程表

電子　科職前訓練課程

一、 訓練時數：40 小時

二、 訓練內容

項次	共同課程	時數	項次	專業課程	時數
1	建教生勞動人權及勞動權益課程(建議時數4小時)	4	1	電子儀表的使用實習	4
2	安全與衛生(建議時數2-4小時)	2	2	電子元件認識與實習	4
3	科介紹與行業特性及發展(建議時數2小時)	2	3	被動元件測試實習	4
4	工廠組織與勞資關係(建議時數2小時)	2	4	半導體元件測試實習	4
5	職場倫理(含工作態度)及職業道德(建議時數2小時)	2	5	微電腦結構	2
6	群育活動(建議時數8-10小時)	8	6	生產流程與管理	2
			7		
			8		
			9		
			10		
			11		
			12		
合計	20 小時		20 小時		

說明 1.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實施及建教生權益保障法」第十一條第一項辦理「提供建教生基礎或職前訓練，以取得相關職業科別之基本技能、安全衛生、職業倫理道德及勞動權益等相關知能」。

說明 2.前項基礎或職前訓練之最低時數，依「建教生基礎或職前訓練之最低時數」公告辦理。

說明 3.共同課程及時數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辦理輪調式建教合作學生基礎訓練作業要點」辦理。

三、專業課程各單元內容

項次	單元名稱	教學內容	時數
1	電子儀表的使用實習	三用電表的使用	4
		IC 測試器的使用	
		信號產生器的使用	
		電源供應器的使用	
		示波器使用的使用	
2	電子元件認識與實習	被動元件介紹	4
		二極體元件介紹	
		電晶體元件介紹	
		邏輯閘介紹	
		感測器元件介紹	
3	被動元件測試實習	電阻器識別與測試	4
		電容器識別與測試	
		電感器識別與測試	
		串聯電路實作	
		並聯電路實作	
4	半導體元件測試實習	二極體偏壓測試	4
		稽納二極體測試	
		發光二極體測試	
		電晶體之放大作用	
		電晶體之開關作用	
5	微電腦結構	微電腦結構介紹	2
		CPU 元件介紹	
		記憶元件介紹	

		儲存裝置介紹	
		I/O 系統功能介紹	
6	生產流程與管理	生產組織工作	2
		生產計劃工作	
		生產控制工作	
合　計			20 小時

表五 返校時程規劃表

科別	班級名稱	學年/學期	返校日期	授課科目	授課節數	備註
電子科	電三忠	107/上	107.10.28~ 107.10.29	積體電路測試	12	
電子科	電三忠	107/上	107.11.25~ 107.11.26	積體電路測試	12	
電子科	電三忠	107/上	107.12.30~ 107.12.31	積體電路測試	12	
電子科	電三忠	107/下	108.3.24~ 108.3.25	電子修護技能	12	
電子科	電三忠	107/下	108.4.28~ 108.4.29	電子修護技能	12	
電子科	電三忠	107/下	108.5.26~ 108.5.27	電子修護技能	12	

說明 1:建教生在建教合作機構實習期間，每學期應至少三次返校，每次兩整天。
說明 2: 一學分之課程需授足 18 小時；每學期可核定 2 學分。